**附件2：**

**填表说明说明**

1.人事档案存放单位一填写考生本人人事档案现存放的单位。

2. 考生来源一栏请对应 “事业单位人员”（不含学校科研机构人员）“学校教职工”“科研机构人员”“社区组织工作人员”“国有企业人员”“私营企业人员”“三资企业人员”“个体经营者”“自由职业者”“待业人员”分别填写。

3. 政治面貌一栏请对应“中共党员”“共青团员”“民主党派”“群众”分别填写。

4 学历一栏请对应“大学专科”“大学本科”“研究生（硕士）”“研究生（博士）”分别填写。

5. 学位一栏请对应“学士”“双学士”“硕士”“博士”“无”分别填写。

6. 基层工作经历年限一栏请对应“一年”“二年”“三年”“四年”“五年以上”“无”分别填写。

7.户籍所在地一填写考生现户籍所在地

8. 请勿变动表格格式或更改标题，填写内容不能有空格。

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咨询电话：0931-8733409